

## 合同审核

项目名称	洛宁项目
合同名称	洛宁山水文苑营销分销伶伦合作合同
合同价	200,000.00
币种汇率	币种：人民币 汇率：1.00000000
暂估金额	0.00
合同类型	营销类合同
合作方	洛宁县伶伦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类型：营销类
合同种类	其他合同
经办部门	集团公司->洛宁项目->洛宁项目->营销部
经办人	屈晓南
第三方	
开发单位	地上
工期	

形成方式	
款项类型	费用项
承包范围	<p>甲方委托乙方为位于洛宁浩德山水文苑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提供居间代理服务，并促成甲方与乙方招揽的客户签订《认购书》、《商品房买卖合同》等相关合同文件（以下统称为《商品房买卖合同》），实现甲方售出商品房的目的。乙方为本项目的居间代理合作方之一，甲方有权同时委托其他单位或个人提供居间代理或者销售代理服务，乙方同时具有代理其他项目的权利。</p>
合同概述	<p>甲方委托乙方为位于洛宁浩德山水文苑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提供居间代理服务，并促成甲方与乙方招揽的客户签订《认购书》、《商品房买卖合同》等相关合同文件（以下统称为《商品房买卖合同》），实现甲方售出商品房的</p>

	目的。乙方为本项目的居间代理合作方之一，甲方有权同时委托其他单位或个人提供居间代理或者销售代理服务，乙方同时具有代理其他项目的权利。
付款方式	销售佣金：住宅按自然月成功促成销售套数累计计提，其中1-4套含税综合单价佣金为16000元/套；5套及以上含税综合单价佣金为20000元/套；根据月度总套数统提佣金（累计计取套数，含当月所有已售的套数），无基础固定费用）
质量要求及保修约定	
备注	